

山东省能源局值班信息

[2024] 42 号

山东省能源局

签发：刘学军

山东省能源局 关于转发《山东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启动 防汛四级应急响应的通知》《暴雨和强对流 天气灾害风险预警提示》的通知

各市发展改革委（能源局）、烟台市应急局、泰安市应急局、菏泽市应急局、东营油地校融合办公室，有关能源、油气管道企业：

现将《山东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启动防汛四级应急响应的通知》（鲁汛早发〔2024〕38号）《暴雨和强对流天气灾害风险预警提示》（2024年第19期）转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结合实际，认真做好防范应对工作。各单位要强化底线思维，树牢风险意识，抓紧抓细各项防御措施。密切监视天气变化，强化分析研判，及时发布灾害风险预警提示。持续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，加大重点部位排查力度和频次，做到隐患早发现、早处置。突出重点部位防范，盯紧盯牢重点部位和重点区域防范，加强施工现场管理，严格落实防水防风防雷措施。认真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在岗带班制度，

加强值守力量，确保人员始终在岗、信息联络畅通，遇有重要紧急情况，要立即报告，不得迟报、漏报、瞒报。

- 附件：1. 山东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启动防汛四级应急响应
的通知
2. 暴雨和强对流天气灾害风险预警提示

山东省能源局

2024年8月26日